

编号: 20260279008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课题研究合同

甲方：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中国经济信息社有限公司

专项名称：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研究

课题名称：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研究

研究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7年7月31日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制



甲方：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张继红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宏安街 9 号

课题承担处室：监督处

课题承担处室负责人（签字）：孙双琴

联系电话：010-55572338

课题承担处室主管工程师（签字）：郝永翔

联系电话：010-55577775

乙方：中国经济信息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海平

地址：北京市宣武门西大街 57 号

课题负责人：张瑾

联系人：李杰

联系电话：010-88057137

一、合同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方将“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研究”课题委托乙方承担，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信守。

本课题主要开展以下五个方面的研究：

1. 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现状调研。系统调研国内外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先进经验。结合北京实际，摸清科研主体对评价指标、监管流程等的诉求，梳理堵点难点，为优化提供依据。

2. 科技信用评价指标优化建议。从科研行为规范、科研成果质量、科研项目管理、科研诚信记录等多个维度，提出构建融合监管导向的指标体系建议。

3. 科技信用评价与监管方法研究。研究适合科技信用评价的方法，

根据评价指标体系的特点和数据类型, 选择合适的评价方法进行组合和优化。

4. 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完善研究。围绕评价指标的选取、评价方法的应用、评价流程的控制、评价结果的发布等方面, 提出监管及评价机制建议。

5. 案例分析与实证研究。选取北京具有代表性的科研人员和科研机构作为案例, 验证评价体系科学性、监管机制有效性及协同机制可行性, 并提出流程完善建议。

本课题形成的研究成果包括以下内容:

1. 形成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体系机制论证研究报告 1 份。
2. 提出评价指标体系建议方案及制度完善等具体措施建议 1 份。
3. 提出科技信用评价与监管工作机制建议 1 份。

二、合同费用

1. 合同费用(课题经费)共计人民币---25.6---万元。

2. 课题经费拨付: 本合同签订后,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70】%的费用(简称“首款”); 项目完成且乙方提交全部工作成果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 根据验收结果和绩效评价结果拨付剩余资金,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余款(简称“尾款”)。

3.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人: 中国经济信息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菜市口支行----

银行账号: ---0200001809004624234---

乙方保证上述信息真实、准确。乙方上述账户信息发生变化的, 应至少于甲方付款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 否则由此导致的错付、逾期支付、无法支付等所有法律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与乙方单位名称一致的正式发票(不包括往来款收据、非经营性收款收据)。

5. 课题经费由乙方按照国家及北京市相关经费管理办法和会计制度统一管理, 不得转包分包, 不得截留、挤占、挪用, 不得利用虚

假票据套取资金，不得使用课题资金支付各种罚款、捐款、赞助、投资等费用，不得在课题经费中列支与课题研究无关的任何费用。

三、甲方权利义务

1. 按合同约定金额提供课题研究经费。
2. 为乙方开展课题研究提供必要的协助或便利。
3. 掌握研究工作进度，指导监督乙方完成课题任务。
4. 有权对乙方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有权对课题验收。
5. 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课题研究人员。
6. 有权依据《北京市市级党政机关课题经费管理办法》等，执行课题相关管理工作。

四、乙方权利义务

1. 根据甲方课题管理相关要求开展课题研究，并尽勤勉义务。
2. 亲自处理受托事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工作转包、分包给任何第三方。
3. 乙方应有独立法人资格、健全的财务和课题管理制度，保证研究团队具备完成课题研究所需的相应资信和能力。
4. 乙方应严格执行《北京市市级党政机关课题经费管理办法》等有关要求，课题经费使用应当符合国家和本市财政资金使用的相关办法标准和财务审计的要求，专款专用，单独核算。
5. 按照甲方要求报告课题研究开展情况，对研究成果进行补充、修改。
6. 乙方协助组织课题开题会、结题会，及时提交课题验收材料。
7. 课题经费的管理和使用情况接受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五、课题组织实施要求

1. 乙方应按照合同办法完成课题目标任务，不得擅自变更研究内容、课题负责人等。如课题研究条件发生重大变化，乙方应向甲方报告具体情况，研究提出解决方案。
2. 甲方负责组织专家对课题研究成果进行评审，并进行课题验收。

3. 未通过专家评审，乙方应按照评审会意见修改完善，并于开题会或结题会结束之日后 20 个工作日内召开第二次评审会。

六、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

1. 课题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发布、发表部分研究成果，但须标注“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支持研究成果”字样。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任何参与课题研究的单位及个人不得擅自披露涉及甲方的有关数据、信息和资料。如发生上述情况，甲方将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及个人责任。

3. 乙方保证，本合同下的研究工作，不存在任何侵权问题，如发生侵权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所有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七、合同变更或解除

本合同系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若甲方或乙方无正当理由申请提前终止合同，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另一方有权向相关部门报告。

若确需变更或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后，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解除必须以书面合同进行。双方未签署书面变更或解除合同的，应认定为没有对本合同进行变更或解除。

八、违约责任

1. 甲方支付首款后，因乙方自身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要求开展课题研究任务并取得阶段性成果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回首款。

2. 因乙方原因导致课题研究任务逾期未完成或未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不再拨付尾款；如造成甲方其他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 乙方因法定的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时，可以免除违约责任，但应在不可抗力事由发生之日起 20 日内通知甲方，并在 30 日内向甲方提供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行的证明。

九、解决争议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争议解决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差旅费、保全费、律师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各方应继续履行。

十、其他事项

1.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4. 附件与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课题研究工作方案

甲方（盖章）：



甲方（签字）：张金辉
(课题承担处室分管委领导)

日期：2026.9.14

乙方（盖章）：中国经济信息社有限公司



乙方（签字）：张金辉

日期：2026.9.8

附件

课题研究工作方案

一、基本信息

课题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 名	张瑾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0月	
专 业	国民经济学	学 历	硕士	职 称	副高级	
电 话	88057134	手 机		邮 箱		
承担单位：中国经济信息社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57号				邮编：100052		
课题组主要成员基本情况						
姓名	出生年月	专业	学历	职称	工作单位	主要分工
李杰	1986年1月	环境科学与工程	博士后	高级	中经社	服务总协调
邱华民	1970年12月		新闻	硕士	正高	中经社
姜春明	1982年3月	金融	硕士	副高	中经社	指标设计负责人
王萌	1982年6月	统计学	大学本科	副高	中经社	调研负责人
罗义琳	1988年10月	新闻	硕士	副高	中经社	分析师
李军杰	1983年4月	新闻	硕士	副高	中经社	分析师
柴恭泉	1986年8月	日语	大学本科	副高	中经社	分析师
朱彩云	1992年7月	统计学	硕士	中级	中经社	分析师
马希凯	1991年2月	商务研究	硕士	中级	中经社	分析师
裴雪峰	1985年8月	计算机	大学本科	PMP	中经社	分析师

二、选题背景

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是科研诚信建设的基础性支撑，对规范科研行为、提升科研质量、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具有重要保障作用。建立科学、规范及高效的科技信用监管体系，对于加强科研诚信建设、提升科技治理能力、营造良好创新生态具有重要意义。围绕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国内外研究动态如下：

（一）国内外研究动态

1. 国外研究与实践动态

美国在联邦层面通过《关于科研不端行为的联邦政策》明确了科研不端行为的定义、调查程序和处罚原则，国家科学基金会（NSF）、国家卫生研究院（NIH）等主要科研资助机构据此建立了内部调查处理机制。美国高校和研究机构普遍设立科研诚信官（Research Integrity Officer），承担信用管理和教育培训职能。欧洲以《欧洲科研诚信行为准则》为基础，强调科研机构自治、科研人员责任和科研过程透明。日本文部科学省设置了科研诚信推进室，下设科研诚信活动推进专家委员会，负责推动、指导、检查、跟进科研机构学术不端治理。2014年修订的《科研活动学术不端应对指南》从学术不端预防、学术不端事后治理两个环节强调了科研机构的责任。2018年12月修订的《推动科学创新繁荣发展相关法律》，则在法律层面对学术不端作出规定。韩国、澳大利亚、加拿大等国也逐步建立科研信用档案、科研不端行为

记录和科研项目信用管理制度，将信用评价结果应用于科研资助、职称评审和机构评估等领域。

从总体趋势看，国外科技信用监管呈现以下特点：一是以机构自治与法律惩戒相结合，既强调科研机构的主体责任，也强化外部制度约束；二是把信用管理嵌入项目管理全过程，形成闭环；三是注重科研人员身份识别与科研数据可追溯，以数字化手段提升信用管理的精准度；四是信用评价多用于准入管理和风险预警，而非简单排名，注重激励与约束并重。

2. 国内研究与实践动态

自 2014 年国务院印发《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纲要（2014—2020 年）》，全面启动我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以来，信用建设已取得显著成效，从全面布局迈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2025 年 3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健全社会信用体系的意见》，部署了五方面 23 项重点任务，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发展提供了顶层指引。2026 年 4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明确公共信用评价主要包括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和行业信用评价。其中，国家发展改革委负责建立健全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制度，开展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工作，反映企业公共信用总体状况。行业主管部门（含行业管理部门和业务主管单位）在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的基础上，建立健全本领域的行业信用评价制度，反映企业在某一领域的公共信用状况。

围绕科研领域信用建设，国家层面先后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科学技术活动违规行为处理暂行规定》《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国家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信用管理办法》等政策文件，初步构建了科技信用管理的基本制度框架。2021年修订的《科学技术进步法》进一步明确了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的法律要求，为科技信用监管提供了上位法依据。

各地实践方面，中经社协助湖北省科技厅建立科研诚信监督联动协同机制，根据科技企业、科研人员、科技计划项目评审专家业务能力、信用状况等方面特点，分别构建信用评价指标体系，健全以科技信用为基础的科技大监管格局。同时，中经社充分发挥智库研究优势，协助江苏省广泛开展科技创新领域大调研，以《分析报告》《要情动态》等形式提供相关主要领导决策参考。上海依托科技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探索科技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在科技计划项目立项、验收等环节嵌入信用查询和评价；广东在科技计划管理改革中推行“负面清单+信用承诺”制度，强化过程监管和结果应用；浙江推动科研诚信承诺全覆盖，建立科研失信行为“黑名单”和联合惩戒机制；北京作为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在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中已经积累了一定的信用管理经验，但面向多主体、全流程、多维度的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机制仍有待系统完善。

研究中，科技信用常被认为涵盖科研诚信、科研履约、科研管理规范等多重维度，是科研主体在科技活动中形成的

可记录、可评价的信用状态。在评价指标体系方面，学者们从投入—过程—产—影响等角度设计了多种指标体系，但普遍存在偏重成果数量、忽视过程规范和成果质量的问题。在评价方法方面，多主体分类评价和动态调整机制，以及适应国务院办公厅最新出台《关于建立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体系的实施方案》文件相关要求的研究仍显不足。在监管机制方面，信用信息共享不畅、部门协同不足、信用修复制度不完善等问题被反复提及。

（二）研究价值

1. 学术理论价值

随着学术不端事件频发，学界对科研诚信的关注度持续升温。从研究热度看，理论文章数量在近年呈现显著上升趋势，知网统计“科研诚信”主题文献材料 1000 余份，2023 年以来共计 368 份。各地已有超过 20 个省份出台了相关管理办法，探索并逐步完善科研诚信治理路径。本课题适应时代发展需要，有助于丰富科技信用监管理论，推动科技信用管理从单一惩戒向全流程治理、从粗放管理向精准治理转变。通过构建面向多主体、全流程、多维度的科技信用评价理论框架，促进公共信用管理理论、科研诚信理论与科技评价理论的交叉融合，为科技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理论支撑。同时，课题在多主体分类评价、信用分级分类监管、信用修复机制等方面的探索，可以为相关领域学术研究提供新的视角和方法。

2. 实践应用价值

本课题立足北京科技创新发展需要，系统研究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机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是有利于提升科技计划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水平。通过构建科学合理的信用评价指标体系，推动科技计划项目管理从“重立项、轻监管”向“全过程、闭环式”管理转变。

二是有利于增强科技资源配置的科学性和公平性。将信用评价结果作为科技资源配置的重要参考，引导资源向信用良好、创新绩效突出的主体倾斜，提高财政科技资金使用效益。

三是支撑科技领域“放管服”改革。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科技监管机制，推动事前信用承诺、事中分类监管、事后联合奖惩的全链条监管，减少重复检查、多头检查，切实减轻科研人员负担，激发科研主体创新活力。

四是有利于防范科研失信风险，降低科技管理行政成本。通过对不同信用等级主体实施差异化监管，将有限监管资源集中于高风险主体，提升监管效率，防范轻微失信主体进一步成为严重失信主体。

五是有利于优化科技创新生态。通过信用承诺制度、守信激励措施相关设计，引导科研主体自律守信，营造诚实守信、追求卓越的科研环境，实现首都科研诚信越来越好的目标。

六是为全国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依托中关村世界领先科技园区建设，北京市已汇集全球最密集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最大科研人才队伍，这里科技资源密集、科技活动

类型多样、主体构成复杂，通过深入研究其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机制，形成研究成果可以为其他地区提供借鉴和示范。

七是为未来科技信用研究和科技伦理制度深化提供探索方向。本课题形成的多主体评价理论框架、分类评价指标库、组合评价方法工具和全流程闭环监管机制方案，不仅直接服务于当前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实践，也为下一步科技信用制度向智能化、法治化、标准化方向持续深化预留了研究接口，可以指导跨区域科技信用互认、人工智能辅助监管等前沿课题探索方向。

三、研究基础

中国经济信息社作为新华社直属的专业经济信息服务机构，也是新华社国家高端智库经济研究中心。拥有国内最独家的经济信息来源，履行经济思想库和智囊团职能，针对国内外经济重点、热点、焦点问题提供深度分析、决策建议，并针对政府、企业、金融用户需要，提供智库咨询服务。中经社作为新华社履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职责的主体，长期参与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长期规划研究与制定，专题研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大问题，推动并参与制定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的法律法规，推进建立信用标准和联合征信技术规范，具有公共管理、科技政策、情报学、数据科学等多学科交叉优势，形成了较为扎实的研究积累和团队基础。

（一）相关领域研究积累

2022年8月，新华社瞭望智库与飞象星球人工智能研究

院联合发布《中国教育科技全球竞争力发展报告（2022）》。该报告基于教育与科技深度融合的时代大背景，从政策机制、市场环境、科技人才、资金投入、科技创新五个维度聚焦我国教育科技在全球范围的竞争力发展情况。

2024年，中经社与浦发银行共同研发编制《科技金融—战略性新兴产业指数报告（2024）》，依托新华社强大的信息网络和数据资源，将宏观政策研究与微观企业评价、信用管理紧密结合，由金融发展、科技创新、产业成效、环境支持4项一级指标、12项二级指标及52项三级指标构成指标体系。结果显示，总指数自2019年以来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16.3%，彰显了科技金融的强大驱动力。

2024年6月，新华社国家高端智库在比利时布鲁塞尔发布《更好赋能中国繁荣世界——新质生产力的理论贡献和实践价值》（中英文版）智库报告，并举办中欧智库研讨会，紧扣习近平主席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在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系统阐释了新质生产力的丰富内涵、核心要义、实践路径、科学方法论以及用10个典型案例展示中国发展新质生产力的生动实践。

2024年，由中国经济信息社数字经济研究中心举办的“2024新华数字经济沙龙年会”在京举行。本届年会以“做好重大选题策划，共谱实数融合篇章”为主题，邀请政产学研相关专家，探讨数字经济发展的新热点、新趋势。年会上，中经社数研中心发布了两项重要成果——中经周天数字经济智能决策系统2.0版本、《全国数字经济发展竞争力评价

报告（2024）》。

2026年8月，由新华社品牌工作办公室、瞭望周刊社指导，瞭望智库主办，瞭望东方周刊、环球杂志、瞭望时代传媒公司协办“新科技 新服务 新消费”智库论坛暨“东方生活美学”产业创新发展分享会。来自政府部门、科研院所、行业企业和媒体等领域的200多人出席智库论坛，业内人士聚焦科技创新、服务多元、消费升级等议题，展开深度研讨与智慧碰撞。会上，交通银行与瞭望智库共同发布了《商业银行隐私计算技术研究与应用》智库报告。

（二）近五年承担的相关研究项目

表 1 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描述
1	科技信用评价体系研究项目	2023.10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结合科技企业高科技、高成长、高风险、轻资产等特点，编制科技企业信用评价标准体系。根据科技项目评审专家业务水平、评审质量、公信度等方面特点，编制专家信用评价指标体系。编制科研诚信评级评价实施方案。
	科研信用标识评价项目	2024年11月	湖北省科学技术厅	梳理科研信用数据，探索建立科研诚信数据专区。根据科研人员科研能力、信用状况等方面特点，编制科研人员科研信用评价指标体系。编制科研人员科研信用评价赋码实施方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2	科技创新研究专题调研项目	2024.6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	针对科技创新、新质生产力等方向提供专题调研服务。
3	北京市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课题研究项目	2024.12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围绕党和国家有关科技发展的重大战略和决策部署，以落实加快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为抓手，开展课题研究。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单位	项目内容描述
4	重点课题定制服务项目	2024.11	中共无锡市委宣传 部	聚焦甲方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城市建设等领域,开展深度调研分析,完成重点调研报告。
5	江北新区科技创新综合信息智库服务项目	2025.8	南京江北 新区管理委员会科 技创新和 大数据管 理局	跟踪研究江北新区科技创新工作的实践成效和创新价值,完成调研报告。总结推广甲方在建设扬子江产业科技创新试验区、健全研产贯通发展体系、打造优质科创项目集群、壮大科创企业集群、提升科创金融服务等方面的创新实践。
6	光谷科创金融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2024.6	武汉光谷 中心城建 设投资有 限公司	建设包括“一库、一支撑、一中枢、四平台(含门户和基础功能)、小程序和云基础设施服务”的光谷科创金融服务平台。
7	无锡市锡山区综合信息服务项目	2024.3	中共无锡 市锡山区 委宣传部	聚焦甲方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城市建设等领域,开展深度调研分析。此外,提供信息发布、主题培训、智库共享等服务。
8	江北新区科技创新综合信息智库服务项目	2026.6	南京江北 新区管理委员会科 技创新局	跟踪研究江北新区在打造扬子江产业科技创新试验区深入开展研产贯通行动、打造一流科创平台、构建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体系、集聚培养青年科技人才等方面的实践成效,完成深度调研报告。总结推广江北新区的创新探索。
9	江苏省无锡经济开发区重点课题定制及综合信息发布项目	2024.2	中国共产 党江苏无 锡经济开 发区工作 委员会党 群工作部	重点聚焦产业发展、科技创新、城市建设等领域,开展深度调研分析研究,完成重点课题报告。此外,提供主题培训、全球信息发布、智库服务、智库共享等。
10	苏州市相城区课题定制及综合信息服务项目	2025.12	中共苏州 市相城区 委宣传部	充分发挥调查研究优势,围绕相城区数智经济、科技创新等重点工作,开展专题调研,形成重点调研报告。此外,开展案例推广、信息发布、舆情培训、智库共享等服务。

(三) 合作基础与调研网络

课题组成员熟悉北京市科技计划管理流程和科研诚信治理实际，与北京市科技管理部门、项目管理专业机构、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型企业等保持长期合作关系。课题组前期已建立了多类型主体的调研网络，具备开展问卷调查、深度访谈、数据采集和实证研究的条件和能力。同时，课题组与国内多所高校和科研机构的科技政策、数据科学团队建立了协作关系，可为本课题提供多学科支撑。

（四）研究条件保障

课题组具备良好的研究条件：一是数据条件，前期已积累部分科技信用相关数据，可以作为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研究的资料补充；二是方法工具条件，掌握层次分析法、熵权法、模糊综合评价、TOPSIS、机器学习等评价和分析工具；三是人才条件，课题组成员具有丰富的政策研究、实地调研和报告撰写经验，能够保障课题顺利实施。

四、研究内容

（一）研究对象

本课题研究对象为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体系，涵盖项目承担单位、项目负责人、第三方服务机构、咨询评审专家和科研人员等主体。研究以各类主体的信用信息采集、信用评价、信用监管和信用结果应用为切入点，系统分析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的现状、问题与优化路径。

（二）总体框架

围绕科研信用数据、档案、采集、承诺、分类、评价等关键环节，开展以下研究工作：

1. 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现状调研

系统梳理国内外科技信用监管、信用评价制度体系、发展经验和典型实践；重点调研上海、广东、重庆等地科技信用监管体系建设情况，总结可借鉴经验；面向北京市科技管理部门、高校、科研院所及科技服务机构等开展调研，了解科技信用管理需求和实际应用情况；分析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工作现状，梳理存在的难点与堵点。

2. 科技信用评价指标体系优化研究

立足北京市科研管理规范和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实际，开展北京市科技信用评价指标体系优化研究。追踪借鉴国内其他省市科技信用评价指标、其他行业领域信用评价的经验做法，优化构建适配北京市信用监管的，融合科研行为、成果质量、项目管理及诚信记录的多维指标体系。

3. 科技信用评价与监管方法优化研究

结合科技信用评价对象特点、数据来源及指标属性，研究优化不同主体科技信用评价方法，提升评价结果的科学性、公平性和实操性；探索科技信用评价结果在项目管理、监督检查、科研诚信管理等工作中的应用方式，提出适用于北京市科技管理实际的信用监管方法与模式。

4. 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机制完善研究

围绕科技信用评价与监管全流程，聚焦指标选取、方法应用、流程控制、结果发布等关键环节，建立科技信用监管全过程运行机制，建立长效化、动态化、规范化的科技信用监管评价制度体系。

5. 案例分析与实证研究

结合北京市科技管理工作实际，选取北京各类典型科研主体开展实证研究，验证信用评价体系的科学性、监管机制有效性及协同机制可行性，通过组织领域专家研讨等方式深化研究，提出完善科技信用监管的对策建议。

（三）重点难点

1. 研究重点

一是对科技信用评价指标体系进行优化。立足北京市科研管理与科技治理需求，借鉴国内外先进经验，构建多维科技信用评价指标体系；二是完善科技信用监管运行机制。围绕信用信息采集、评价、监管、应用全链条，建立覆盖事前、事中、事后的全流程监管机制。

2. 研究难点

一是多主体差异化评价指标的科学性平衡。各类主体的信用行为特征差异显著，如何在保证指标体系科学统一、横向可比的前提下实现差异化、精准化指标设计，同时兼顾指标的可操作性、数据可得性及评价精准性，是本课题的核心难点之一；二是如何构建评价过程的客观公正、评价结果的准确可靠，以及如何建立有效的申诉复查和信用修复机制，是制度设计中需要重点攻关的问题。

（四）主要目标

课题以完善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体系、提升科技治理现代化水平为总体目标，围绕科技信用监管制度建设、信用评价体系优化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开展系统研究，形成具有前瞻

性、针对性及可操作性的研究成果，实现以下目标：

1. 形成《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研究报告》

系统分析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现状、存在问题和
发展需求，研究提出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优化路径。

2. 提出科技信用评价指标体系优化建议

围绕科研活动主体特点，针对构建科技活动实施单位、
受托管理机构、科技人员、第三方服务机构及咨询评审专家
等主体，构建分层分类、科学适配、可落地的多维度科技信
用评价指标体系。

3. 提出北京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机制优化建议

围绕信用信息归集、标准化评价、全流程监管、结果应
用等关键环节，提出完善科技信用监管体系的政策建议和实
施路径。

五、思路方法

（一）基本思路

首先，以问题为导向。聚焦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
中存在的评价标准单一、监管精细化不足、事前预警不健全、
事中监管薄弱、事后惩戒不强等现实问题，明确研究的切入
点和着力点。

其次，以理论为支撑。综合运用公共管理学、科技评价
理论、协同治理理论等，构建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的理论分
析框架，为指标体系设计和机制优化提供理论支撑。

再次，以实证为基础。通过广泛的文献梳理、政策文本
分析、实地调研和案例研究，掌握国内外科技信用管理的先

进经验、北京市科技信用管理的现实状况和各方主体的实际需求。

最后，以政策为目的。将理论分析、实证结论、政策实务深度融合，将研究成果转化为具有前瞻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政策建议，实现研究价值向治理效能高效转化。

（二）具体方法

1. 文献研究法

系统收集和梳理国内外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相关的学术论文、政策文件、研究报告等文献资料，把握学术前沿、明确研究定位、构建理论框架。

2. 政策文本分析法

运用政策文本分析方法，对国家层面和地方层面的科技信用相关政策文本进行系统梳理和比较分析，为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制度优化提供政策参照。

3. 实地调研法

面向北京市科技管理部门、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型企业及科技服务机构等开展实地调研和深度访谈。通过实地调研，获取第一手数据和信息，确保研究的现实针对性。

4. 实证研究法

选取北京各类典型科研主体开展实证研究。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对典型主体进行试评价，验证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

5. 专家咨询法

组建由科技管理、科研诚信、科技评价、公共管理等领

域专家组成的咨询团队，在指标体系设计、评价方法选择、监管机制优化等关键环节开展专家咨询和论证，确保研究成果的科学性和权威性。

六、创新之处

（一）指标体系创新

立足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定位，构建适配北京市信用监管的、融合科研行为、成果质量、项目管理及诚信记录的多维指标体系，丰富科技信用管理的理论体系。

（二）监管机制创新

强调信用信息采集、标准化评价、动态监管、结果应用各环节的有机衔接和动态反馈，为优化全链条科技信用监管机制提供系统性框架。

（三）研究范式创新

将政策文本的宏观分析、实地调研的微观洞察和实证研究的数据验证有机结合，形成从宏观到中观到微观贯通的研究路径，确保研究成果既有理论高度又有实践深度。

七、研究进度

项目周期为 11 个月（2026 年 9 月-2027 年 7 月），计划实施时间为：

2026 年 9 月，课题开题阶段。正式启动项目研究工作，开展基础资料收集、组织开题评审等前期相关工作，完成项目开题。

2026 年 10 月-11 月，制定调研方案，开展京内和京外调研工作，一方面对北京重点政府部门、高校院所和新型研

发机构、代表性企业等相关主体开展实地走访和座谈调研，深入了解相关部门和单位科技信用评价的情况；另一方面，对上海、广东、重庆等京外典型区域进行调研，了解总结其科技信用评价的经验做法。

2026年12月-2027年1月，开展科技信用评价指标体系优化研究。结合课题研究需要，追踪整理国内其他省市科技信用评价指标、其他行业领域信用评价的经验做法。

2027年2月-3月，开展科技信用评价与监管方法优化研究。结合科技信用特点与指标数据特征，对各类评价方法进行优化，探讨提升评价精准度与实操性的方法路径。

2027年4月-5月，开展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完善研究和案例分析与实证研究；选取北京各类典型科研主体开展实证研究。主要包括三项内容：一是结合前期资料搜集和调研反馈，深化研究，撰写报告初稿，进行阶段性成果汇报并深化研究；二是围绕课题研究思路框架、重点和难点等，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开展专题研讨，听取相关意见和建议。

2027年6月-7月，结题与成果转化阶段。组织开展专家评审，结合专家意见，对研究报告进行修改与完善，形成《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研究》最终成果。并将成果转化吸纳到科技信用评价监管的具体工作中。

八、拟研究转化成果

1. 《北京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研究》报告1部。

报告内容包括：国内外科技信用监管研究动态与经验启示；北京市科技信用监管现状与问题分析；科技信用评价指

标体系构建思路、框架与内容；综合评价方法与分级分类标准；科技信用监管与评价机制设计；案例实证分析结果；对策建议与实施方案。报告篇幅预计 2-3 万字，图表兼备，具有系统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

2. 科技信用评价指标体系优化建议 1 份。

包括分类指标框架、指标说明、权重建议、数据来源、计分规则、分级分类标准及操作手册建议。该建议可作为北京市科技信用评价工作的技术性参考文件。

3. 北京科技信用监管及评价机制优化建议 1 份。

围绕信用数据采集与共享、信用承诺、分级分类监管、结果应用、异议申诉与信用修复等环节，提出制度安排，为形成可操作的实施方案提供参考建议。

以上材料乙方须提供电子版及纸质版。课题研究中形成的其他原始调研资料，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电子版。